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乡村振兴 人大同行 奋力助推象州农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

□ 象州市人大常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立足特色资源,坚持科技兴农,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象州县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象州县委提出的“积极打造夜间文化、旅游消费聚集区,为县域经济发展赋能添力”要求,紧扣人大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职能,开展“法制领航、决定保航、监督护航、代表助航”活动,在推动全县农文旅融合发展、助推乡村振兴方面取得新成效。

一、法治领航,立法保护象州温泉资源

(一)配合立法保护温泉资源,规范合理开发利用。象州县人大常委会通过开展前期调研,认为温泉水资源已过度开采,采补不平衡,地下水位下降、水温下降,保护和利用温泉资源是非常必要和紧迫的。市人大常委会根据象州县人大常委会建议,把《象州温泉保护和利用条例》列入“十四五”立法规划和2023年立法计划。条例的制定实施可加强温泉保护和利用,发挥地热水资源的综合效益,保障地热水资源科学合理开发和可持续利用。

(二)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畅通民意民智“直通车”。在温泉景区所在的花池村建立了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通过收集文旅产业发展意见,实地走访群众、召开专题座谈会等,体现立法普法全过程的人民民主。率先在花池村成立全区首个人大代表联络联动法庭,将司法服务延伸到景区景点。

二、决定保航,培育农文旅新业态新模式

(一)高位推动,助推农文旅融合规划到位。象州县人大常委会通过专题调研、代表

建议等方式,推动县人民政府高水平编制《象州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并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审议《象州县乡村振兴总体规划暨示范点创建方案(2023—2030年)》中农文旅板块内容。督促职能部门结合国土空间利用、道路交通、特色村镇等规划,综合地理、资源、人文因素,着力挖掘多种形式旅游,预留重点文旅项目清单所需要素,着力在丰富业态和聚集人气上下功夫,打造“红色研学”“温泉怡养”“生态休闲”“文化研学”“休闲体验”等5条精品旅游线路,推出夜逛象州梦幻夜、古镇游、“村BA”篮球嘉年华、滑翔极限游、温泉疗休养、茶文化旅游等10个创意产业,形成以县城为中心,城镇与乡村联动呼应的文旅格局。

(二)服务中心大局,积极参与文旅大健康指挥部工作。委派了3名常委会领导分别担任象山(西山)文化名园、九龙湖大健康怡养产业园、温泉轻逸怡养营地项目3个专班责任领导,抓实抓细具体项目,开展项目策划规划和招商引资工作,协调推进解决实际问题,促进项目落地建设。

(三)审议重大文旅项目,培育文旅新业态新模式。通过审议县重大文旅项目,作出决议决定,助推全县文旅产业发展。如:助推县平台公司与锦上添花集团合作投资1.3亿元,打造每年引流260万人的“象州梦幻夜”,并于2023年8月19日正式运营,成为联动带动各行业的领头雁;助推网红街、点亮象州工程等项目落实。

三、监督护航,农文旅融合发展成为乡村振兴新动能

针对农文旅融合方面代表意见建议的督办工作,象州县人大常委会强化跟踪问效,加快推进农文旅深度融合,让农文旅融合发展真正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实现乡村振兴的新动能。

(一)坚持问题导向。建立人大代表接待、走访等制度,依托社情民意“马上提”、代表联络站点渠道主动接收意见和建议,通过请进来、主动上门、察看现场等方式与

办理单位面对面,或通过电话、微信群等方式与代表和办理单位加强联系沟通,逐件督办按时完成,促进部门工作质效提升、代表满意、群众受益。如:2022年9月22日,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宁到象州县罗秀镇军田片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履职时,覃炳光等代表根据军田村有特色水果产业以及丰富的马鞍山古城遗址、下那曹自然风光等资源,提出“关于象州县军田村委、永利村委‘古郡田园’农文旅融合赋能乡村振兴示范项目的建议”,该建议在会上得到区、市、县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建议交办后,军田片区人大代表持续跟踪督办,并积极协助设计公司实地勘察、测量,对接做好项目建设的细节工作,为项目有序开展贡献人大力量。目前该建议已经得到推进落实,项目规划范围内总占地面积约为8253亩,项目预计总投资2.4亿元,致力打造成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等。已落实建设资金3246万元,农业部分是实施象州县现代设施农业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2023年11月投入使用。此外,象州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共收到涉及农文旅代表建议15件,通过认真扎实的办理落实,答复率、满意率均为100%。

(二)积极探索“互联网+代表监督”新模式。充分运用来宾人大“代表在线”App平台作用,增强对政府部门履职的监督实效。如在督办代表提出“关于重视民间节庆,促进文旅产业快速发展的建议”中,县人大常委会督促推动职能部门在“壮族三月三”期间,开展“壮族三月三·八桂嘉年华”、“象郡壮欢·吉象之州”、云约播象州、2023年广西在粤“壮族三月三”嘉年华文化旅游等系列活动,引导文旅企业跨行业实现交汇融合,培育新的消费热点。

四、代表助航,助推乡村农文旅项目建设

积极发挥代表作用,把助力乡村振兴

作为代表履职的重要内容,注重激发各级人大代表的参与决策作用、监督推动作用、桥梁纽带作用、模范带头作用,激励和引导人大代表成为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

(一)聚焦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的品牌项目建设。在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专项工作报告的基础上,去年以来,象州县人大常委会在加强政策引导、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和突出特色品牌创建等方面,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调研4次,以贴身督办方式,稳步推进重点旅游项目的建设。如,“屯里·山洞营地”主题项目得益于人大代表在“代表在线”App平台上提交的“将思高村特有的冰兄文化、古琶茶产业文化全面融入打造一条富有当地文化特色的沿河风景线,实现农文旅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振兴”建议。这条建议得到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去年2月,县、乡各部门经过多方争取,获得2500万元的项目建设资金。

(二)推动文化保护与旅游项目发展有机结合。组织代表通过调研视察、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提意见建议等方式,督促职能部门依托现有的厚重历史文化资源,推进历史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策划推出一批文旅品牌基地、经典景区、精品线路,为全县文旅产业发展注入新动能。如,依托罗秀镇纳禄村明清古建筑群建设的鲍磊娅旅游景区项目,坚持农文旅融合发展理念,探索建立“文物保护利用+传统民俗文化+生态休闲农业+康养旅游产业”发展模式,投资3500万元打造了古村生态山水田园休闲谷,纳禄村先后荣获广西绿色村屯、国家AAA级旅游景区、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广西乡村旅游重点村等荣誉。

(三)拓宽线上销售渠道,破解旅游商品销售难题。如:妙皇乡人大代表在调研中了解到群众反映沙塘桔等农产品销售难问题,提出发展电商网红经济的建议,县人大常委会把此项工作列入重点督办事项,推动政府及部门更加重视电商人才培养和网红经济发展,有效拓宽沙塘桔等农产品的线上销售渠道,助推乡村产业振兴。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切实维护人民合法权益,努力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检察机关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必须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检,把清廉机关建设作为提升检察队伍形象、增强执法司法公信力、提高群众满意度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忻城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多措并举“廉”动,促进清廉机关建设由“规划图”变成“实景图”,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以“学”铸廉,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重视学习、善于学习、学以致用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在每个历史关键节点,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党总是号召全党同志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实现大发展、大进步。加强清廉机关建设,要充分发挥理论学习的重要作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从思想上正本清源、固本培元,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忻城县人民检察院党组坚持用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专题会两个“理论课堂”,建立“第一议题”“廉政第一课”等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等,督促广大检察干警坐下身来、静下心来、埋下头来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积极拓展学习形式,通过全体干部会议导学、室外活动引学、借助平台促学等方法,组织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传达学习违反“三个规定”典型案例,持续释放案件查办震慑效应,全方位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让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成为新时代检察机关的鲜明政治底色。

二、坚持以“文”养廉,涵养风清气正检察生态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忻城县人民检察院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升级文化育检“软实力”功能,依托党建阵地资源、院史文化平台,倾力打造廉政文化阵地,通过党建文化熏陶、廉政文化警示、院史文化激励营造浓厚廉政氛围,让检察干警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沉浸式廉政文化洗礼。

在廉政文化阵地一楼大厅,廉政标语和廉政书法作品、文化长廊,以及二楼以红船精神为中心载体的廉政文化与院史文化,促使检察干警能抬头警醒、低头思廉,养成“吾日三省吾身”的修身习惯,树立为政以德思想,自觉管好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同时,该院将红色文化资源融入机关清廉文化,引导检察干警坚定文化自信,从百年厚重党史中汲取砥砺前行的智慧和力量,丰富检察文化内涵。立足当地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禀赋,组织检察干警参观都宜忻红色纪念馆、祭扫革命烈士墓、重走红色山路,充分发挥红色文化育人实效,有效提高检察干警克己奉公、清廉自守的精神境界,厚植为政清廉、秉公用权的文化土壤,不断增进检察人员不想腐的思想自觉。

三、坚持以“效”验廉,提升检察工作质量效能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一切行动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忻城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司法为民理念,以实际行动“效廉”“验廉”。案件办理过程中,积极落实“亲”“清”政商关系,在帮助涉案企业加强风险防控、着力提升企业合规意识的同时,促使案件承办人与企业家之间交往亲不逾矩,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为,实现办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同时,积极推进溯源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引导当事人依程序、按管辖逐级信访,依法表达诉求,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强化行刑衔接,将司法办案融入社会治理大局,在办案中向有关部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书,将治罪和治理并重促进源头防治,从而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效果。

一份耕耘,一份收获。忻城县人民检察院连续四届获得最高检察院授予的“全国文明接待室”荣誉称号。

(作者系忻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多措并举 “廉”动绘就 检察机关 清廉底色

□ 韦仁伟

理论园地

推进“三化”联动 创新基层治理路径

□ 兰志强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拓宽基层各类群体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创新基层治理路径,实现党建体系化、治理法治化、发展数字化“三化”联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加强组织建设,提升基层党建体系化水平

基层治理是社会治理的关键支撑,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基石,只有着力加强基层党组织体系建设,提升党的组织力凝聚力,才能更好地实现党的目标和使命。

(一)建立健全制度机制,保障基层善治有序。加强基层党组织的制度建设,完善运行机制,确保党组织能够高效运转、及时解决问题和更好发挥作用。一是建立基层党委定期研究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工作制度。创建“村党组织—村民小组(网格)党支部—党员中心户”治理体系,完善基层各类组织定期向村党组织报告工作、述职制度,涉及基层治理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党组织研究讨论后按程序推进落实。二是强化“全周期管理”意识,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配合、运转高效的治理机制,完善组织动员、快速响应、激励保障等机制,不断提高对各类风险预警防范、源头

化解的水平。三是健全基层党组织的监督和指导制度。建立健全党委、纪委等部门对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的监督和指导制度,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二)落实主体责任,形成齐抓共管合力。落实党委抓基层党建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在党建任务重的单位配备专职副书记。乡镇(街道)全面推行党建办体制改革,乡镇党委副书记担任党建办主任,公安派出所所长兼任乡镇副乡(镇)长,构建条抓块统的责任链条。同时,推动同级人大、政府以及所属机构和派出机构依法依规履职尽责,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

(三)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推动基层治理稳步前行。加强以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为“带头人”的队伍建设,常态化实行党员干部座谈交流、综合评比、观察实绩等考核方式,以创新务实带动基层治理整体推进。强化党组织干部的培训学习和选拔任用,落实党员发展工作,提高党组织的领导水平和服务能力。

二、推进依法治理,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以完备的政策法律体系作为创新社会治理的制度支撑,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良序,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一)筑牢法治建设基层队伍。按照

“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以“法律七进”为载体,使普法工作从城市延伸到乡村。一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完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法考核制度,持续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二是加强法治阵地建设。实施“一地一品”法治文化建设,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品牌创建、“法律明白人”培养、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三大工程”,打造坚强法治阵地。三是完善法律人才引进机制。建立基层法治专家库,引导高层次法律人才到基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化解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理,大力培育村社司法协理员等法治力量,夯实基层治理法治化基础。

(二)完善纠纷“调解”工作体系。健全矛盾纠纷“早预防”“早发现”“早化解”机制,完善矛盾纠纷滚动排查长效机制和重点领域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坚持定期开展集中排查,及时梳理、上报、化解,切实将矛盾纠纷消灭在萌芽状态。要加大积案的排查力度,通过广纳乡贤能人,成立矛盾调解员队伍,建立调解员运行、奖惩机制,就地化解矛盾纠纷。

(三)推进落实“刚性”约束。无“规矩”不成方圆,有“刚性”约束才能保证基层治理有序推进。围绕土地纠纷、产权归属、历史遗留等矛盾焦点,利用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调解等方式,切实净化农村风气。完善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加强基层法治工作机构建设,建立乡镇综合执法与

县级专业执法部门协调配合机制,严格依法执法。

三、聚力创新引领,推进基层治理数字化发展

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科技手段,创新基层治理的方法和手段,以实现更好的服务和更高的治理效率。

(一)创建数智化网络治理平台。积极探索AI智能分析、智慧电梯、防溺水监测和电动车充电火灾警报系统建设,利用数智化平台在第一时间发出警报,达到及时处置的效果,同时推动警情处置与矛盾调处工作由“各自为战”向“专业融合”方向升级。

(二)探索建设基层智慧治理体系。以社会管理手段、模式和理念创新,推动构建微终端融合、服务联动的基层智慧治理体系。一是推进智慧服务。改造升级因网络、设备等问题无法接入党建视频会议平台的村终端站点,实现会议调度、工作指导、督导检查直达第一线。二是发挥智慧监管优势作用。持续加大平安形势分析研判等应用系统的推广应用力度,加强数据汇总、分析、研判和共享,有效发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在服务侦查破案、决策指挥、城市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作用。

(作者系象州县寺村镇党委组织委员、人大副主席)